

壹、招生專班及名額

- 一、本招生奉教育部 114 年 4 月 23 日臺教技(一)字第 1142300731D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招生系(班)別甄審名額如下

科別	學制	合作技術型高中		名額	備註
		高中名稱	科別		
商業設計系新五專 模式專班	二專	國立後壁高級中學	美工科 廣告設計科 室內設計科 多媒體設計科	20 名	須為 3+2 新五專專班 之技高端應屆畢業生
		國立竹山高級中學	多媒體設計科 廣告設計科	10 名	

貳、報考資格

- 一、**報考資格：**限本校 3+2 新五專計畫合作技術型高中之專班應屆畢業，始具報考資格。
- 二、符合學歷(力)資格者，惟非專班合作技高之專班學生，仍不具報考資格。
- 三、注意事項：
 - (一)考生經錄取報到後，應繳驗畢業證書正本，若無法於本校規定期限內取得畢業證書者，或未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資格者，即認定其自始不具報考資格，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亦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，考生不得異議。
 - (二)凡參加 115 學年度其他招生管道並已獲錄取且完成報到者，若經本招生錄取，於入學前須自行至原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聲明，並填妥切結書，違者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。
 - (三)「報考資格」及「入學專科學校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在開始報名日前，相關法規如有修正時，依修正後規定辦理。
 - (四)完成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所開設之銜接課程。

參、修業年限

本校採學年學分制，專科部二年制修業期限二年；得延長修業二年，總計修業四年為限。

肆、報名日期及方式

一、報名日期

115 年 2 月 9 日(星期一)10:00 起至 115 年 3 月 2 日(星期一)12:00 止 (未於報名截止日期前繳交完整資料，視同逾期報名不予受理)

二、報名方式

(一) 報名表件請至本校日間部招生網站(<https://admission.nutc.edu.tw/>)下載，填寫完成連同規定繳交資料(請依專班規定並參閱本簡章伍、應繳交之報名表件及審查資料)，由合作技高統一收件後於 115 年 3 月 5 日(星期四)前寄達至本校 3+2 新五專招生委員會，方視為完成報名手續。